核心课程：基督徒与政府

第八讲：基督徒期待怎样的政府：
要实行公义

政治之所以是一个艰难的话题，原因有好多，但主要是因为政治议题往往和道德、属灵原则以及实践智慧等多个因素相关。例如，让我们考虑下面几个问题，看看你的答案如何：

* 一个富有的国家是否有道德责任为国民提供健康保障？为非法移民和外国公民呢？
* 我知道神把佩剑的权柄给予政府，但这是不是意味着即便在刑罚系统中有显而易见的种族不平等的情况下，我们仍然应该支持死刑？
* 因为共和党反对堕胎，所以我就得投共和党的票吗？如果我在其他议题上更支持民主党（或其他政党）呢？
* 如果我出于信仰原因不支持某个政党、政治家、律师或者说客，我还可以为他工作吗？
* 平权法案究竟是透过让不同族群有共同的起跑线而尊重了个人权力，还是因为拉平了族群差异而践踏了个人权利？
* 在机场，少数民族往往得到更多的问询、填表和安检，这合理吗？
* 非法移民怎么办？我们既要遵守和执行法律，又要保障人权和确保人道主义的怜悯，这两者之间的张力该怎么解决呢？
* 我们如何在鼓励努力工作和个人责任的前提下，为弱势、残疾和制度造成的贫穷人口提供帮助呢？
* 如果我觉得税率不公正怎么办？国家有权对富人以高额税率征税吗？如果我被征50%的税、60%的税，这合理吗？

我并不打算回答上面的这些问题，但是我希望你看到回答这些问题并不简单。我不回答是因为，第一，这些问题没有简单的答案；第二，我今天想给大家的是一个尝试回答这些问题的框架。这些问题难以回答，但这些问题都围绕着正义和公正，这是我们今天要思考的核心议题。

这些日子以来，“公正”或者“社会正义”常常成为年轻一代和网络上不断出现的高频词汇。我们要为公平和正义成为这个社会越来越关注的话题而感谢神。与此同时，有两个问题我们需要问自己：

1. 我对公义的理解是基于圣经呢，还是基于某个意识形态的主张？
2. 我对公义的追求是否建立在对人的罪与堕落的正确理解之上？还是我想要达到的是好像在地上建立天国？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是在追求公义的过程中实际上自己创造公义。

上周，我根据一系列的经文建立了基督徒的政府观，主要是根据创世记9:5-6。在那段经文中，神说他要“追讨”那夺人生命之人的罪。经文虽然没有使用“公义”这个词，但是我想这就是“追讨”这个词背后的含义。神要追讨，神要实现公义。

因此，政府的首要责任，我们上次说到，就是透过实现公义给社会带来平安。我很多次提到列王纪上3:28，那节经文用一句话总结了圣经中的政治哲学：“**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就都敬畏他；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断案。**”我们在追求公义的过程中需要来自耶和华的智慧。

# 圣经怎么说公义？

第一，公义是政府的目标。

* 撒母耳记下8:15——大卫作以色列众人的王，又向众民秉公行义。（参考王上3:28, 10:9；结45:9）
* 诗篇72:1-2——神啊，求你将判断的权柄赐给王，将公义赐给王的儿子。他要按公义审判你的民，按公平审判你的困苦人。
* 箴言29:4——王借公平，使国坚定；索要贿赂，使国倾败。（参考结45:9）

第二，神是公义的，因此政府也应当公义。

* 诗篇9:7——惟耶和华坐着为王，直到永远；他已经为审判设摆他的宝座。
* 诗篇89:14——公义和公平是你宝座的根基；慈爱和诚实行在你前面。（参考赛5:16; 耶9:24; 番3:5）

第三，地上的公义最终都来自神。

* 箴言29:26——求王恩的人多；定人事乃在耶和华。（参考28:5）

第四，实行公义是圣经对义人的要求。

* “公义”（justice）这个词在英文标准译本中出现了133次之多，其中有52次是和“义人”这个词一起出现的。这样的修辞和连结应当让我们注意到义人应当结出什么果子来。

第五，公义是弥赛亚国度的特征。

* 以赛亚书9:7——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华的热心必成就这事。（参考16:5; 32:1-2; 耶23:5-6; 33:15）

第六，实现公义就包含了实现公正合理的判断。

* 申命记16:19-20——不可屈枉正直；不可看人的外貌。也不可受贿赂；因为贿赂能叫智慧人的眼变瞎了，又能颠倒义人的话。你要追求至公至义，好叫你存活，承受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参考出23:2, 6; 诗99:4; 箴16:11; 哀3:35-36; 结18:5-9）

第七，公义能够保护软弱和处于劣势的族群。

* 诗篇140:12——我知道耶和华必为困苦人伸冤，必为穷乏人辨屈。（参考申24:17-18; 诗10:19; 82:3; 赛1:17, 23; 10:1-2; 耶5:28; 22:13-16）
* 诗篇103:6——耶和华施行公义，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

第八，神期待和要求祂的百姓成为榜样。

* 以赛亚书1:17——学习行善，寻求公平，解救受欺压的；给孤儿伸冤，为寡妇辨屈。（参考1:23; 耶7:5-7; 结22:29）

第九，这不仅是对人的要求，也是对制度的要求。

* 赛10:1-2——祸哉！那些设立不义之律例的和记录奸诈之判语的，为要屈枉穷乏人，夺去我民中困苦人的理，以寡妇当作掳物，以孤儿当作掠物。

第十，祝福与繁荣随着公义得着实现而来。

* 箴言29:4——王借公平，使国坚定；索要贿赂，使国倾败。（参考诗106:3; 箴2:9, 21:15; 传5:8-9; 赛 32:1-2）

十一，公义能够促进生命，并且公义总是伴随着怜悯。

* 诗篇119:149——求你照你的慈爱听我的声音；耶和华啊，求你照你的典章将我救活！（参考112:5; 146:7; 箴8:20-21; 赛30:18）

十二，公义能够帮助成就救赎。

* 思想上面的弥赛亚国度相关经文（第五），以及……
* 以赛亚书1:27——锡安必因公平得蒙救赎；其中归正的人必因公义得蒙救赎。（参考30:18; **42:1,3-4**; 何2:19-20; **太12:18**）

十三，公义带来正确秩序下的爱心。

* 以赛亚书16:5——必有宝座因慈爱坚立；必有一位诚诚实实坐在其上，在大卫帐幕中施行审判，寻求公平，速行公义。（参考37:28; 99:4; 119;149; 何12:6）

十四，公义需要智慧。

* 箴言8:20-21——（智慧）在公义的道上走，在公平的路中行，使爱我的，承受货财，并充满他们的府库。（参考2:9; 王上3:28）

十五，神如此要求祂的百姓。

* 弥迦书6:8——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参考箴21:3; 28:5; 29:27; 摩5:22-24）
* 马太福音23:23——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薄荷、茴香、芹菜献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义、怜悯、信实，反倒不行了。

十六，不公义随处可见，耶稣就受到不公义的审判。

* 传道书3:16——我又见日光之下，在审判之处有奸恶，在公义之处也有奸恶。
* 使徒行传8:33——他卑微的时候，人不按公义审判他；谁能述说他的世代？因为他的生命从地上夺去。

我希望前面对圣经中“公义”的复习和追寻已经向你揭示了足够多关于公义的信息，从这些经文中，我们可以得出三个有帮助的、实践性的结论。

**首先，我们要认识神是一个公义的神，并且因着神的公义而敬拜祂。**

知道神是一个公义的神。我希望你从前面的经文认识到在圣经中公义是一个多么重要的话题，以及神如何看重公义。公义是神希望在地上达成的愿望，公义也是神宝座的根基。

* 诗篇89:14说的不是“自由和民主是你宝座的根基”，不，经文说的是“公义和公平是你宝座的根基”。
* 以赛亚书5:16说的也不是“惟有万军之耶和华因自由市场而崇高；圣者神因追求快乐显为圣。”不，耶和华因公平而崇高，因公义而显为圣。

我们要为神的公义而赞美神。

**其次，在你个人生活中追求公义，因此更加像主。**

**第三，当你思考政治议题的时候，围绕着公义思考。**

在政治议题上，基督徒的兴趣应当首先围绕着公义，而不是围绕着自由市场、民主政治、社会繁荣或者国家实力。箴言29:27说：“为非作歹的，被义人憎嫌”。从圣经而言，政府的首要目的并不是创造财富或保障自由，神设立政府为要实现公义，而其他的目标都是次要的、服务于第一个目的的。

我认为这第三点可以纠正一些人认为基督徒应当远离政治的想法。今天福音派中的年轻人不但反感自由派的社会福音或对资本主义的追求，也反感于“宗教右翼”的高举某党派，因此他们说自己是超党派的。这些声音没有错，但是我们同时也要提醒他们，当基督徒“超越党派”的时候应当追求什么。

对我来说，我理解他们为什么会主张超越党派，我也理解他们想要反对的。但与此同时，我并不认为对环保、国际政治的关注应当超越对公义的关注。因为神的百姓应当首先关注公义的话题。

因此，我们在围绕公义思考政治事务的时候需要注意两点。第一点，基督徒不应当盲目地忠心于任何一个政党。政党最想要得到的就是不假思索的盲目忠诚。我认为加入一个党派当然是可以的，但我们必须小心不要陷入《纽约时报》专栏作家罗斯·都特（Ross Douthat）所描述的“党派思维”，也就是总是支持本党政治家的主张和策略，从来不批评自己所在的政党，以免伙伴们怀疑自己和大家“不在一条船上”。

第二个要小心的地方是我们不应当带着乌托邦主义、想在地上建立天国的目的去参与政治。过去有很多基督徒是这样想的，但最后带来的却是不公义。很多所谓“基督教社会主义”和中世纪“基督王国”的实践已经给了我们很多这方面的教训。

底线是什么呢？各位教会成员们，神热爱公义，神也会刑罚不公义，不公义的事总是会落在那些无助、社会弱势的人身上，神看此为可憎恶的。神的百姓应当分享神的慈爱和怜悯，同时也分享神对公义的热爱和追求。这种对公平和正义的爱应当成为你在这个城市生活的特征，寻求像弥迦书6:8所说的那些“行公义，好怜悯”的机会。

你应当为邻舍、政府、国家和机构所行的不公义而感到义怒，你也应当为这公义得到保障而感到喜乐。

这就把我们带到今天早上想要回答的第二个问题：

# 什么是公义

这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回答这个问题需要很多智慧。还记得我们开始的时候应用的关于所罗门的经文吗？“**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就都敬畏他；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断案。**”我相信要分辨什么是公义，公义对我们有什么要求，这需要智慧。

这意味着什么呢？首先我们要明白“公义”这个词的希伯来语形式是和“判断”这个词互换的，英文中也有高度的相似性（justice – judgment ）。但“公义”不仅仅是判断而已……

**定义：公义意味着做出正确的判断（审判）**

首先，我们可以说公义是一个行动。我们常常说“行公义”，就是一种追求正确判断的行动，也就是分辨何为对、何为错，并且做出正确的“追讨”。“公义”和“公平”不是相同的概念，但公平的确是“行公义”的一部分。

其次，公义是一种性质或者说品质。我们会说一个法律是公义的、一个法庭判决是公义的，当我们这样说的时候，我们是在确认这个法律或者法庭做出了一个正确的宣告。

要注意，真正的公义总是会考虑两个要素。首先，公义要考虑法律，因为是法律区分了正确还是错误；其次，圣经中的公义总是包含神的思想和作为。因此人类法律当然有不公义的，可是神圣的律法永远公义。

现在我要进入一个更加复杂的领域了，但这样的讨论或许可以帮助你反思和挑战美国文化中一些偶像化的成分。很多年以来，“公义”在很多美国人心中的理解就是“给人他应得的权利”（来自第三世纪罗马法学家乌尔比安）。我认为这种对公义的认识对现代人来说仍然具有很大吸引力——对很多有思想的福音派人士来说也是如此。这一对公义的定义强调的是我与生俱来的资产和权利，这些资产和权利对我来说是与生俱来、先于法律而存在。因此法律的存在目的是为要确保我能享有我应得的，我为什么应得这些呢？并不是法律授予我的，而是我自身、先天就拥有的。

因此，谋杀是错误的。因为谋杀违法，因为谋杀剥夺了一个人与生俱来的生命权，同时也剥夺了生命的价值。

西方民主制度、民权传统就是从这一“公义”的定义衍生而来。我们生来都具有一些“不可分离的权利”，杰弗逊在《独立宣言中》认为这包括了“生命、自由和追求幸福的权利”。你可能听到过别人说，现代西方政治的实质就是探讨哪些“权利”是与生俱来和天赋的，以及这些权利的优先次序应当怎样排列。在政治光谱的右端（政治右翼），他们看重的是宗教自由和财产权，换句话说他们强调人有宗教自由的权利、有财产权和保有或使用我所赚得的财富的权利。而在光谱的左端（政治左翼），他们看重的是获得平等机会的权利，以及对道德的定义。或者我换句话说，政治右翼人士会乐于看到政府介入道德问题，而左翼人士则乐于看到政府介入经济问题。但双方的主张都是建立在同一个平台上的：公义就是给人他应得的。

现在让我总结一下这个有点宏大的话题。圣经对公义的定义和西方民主社会对公义的定义（无论是左翼还是右翼）可以用一个词来总结：公义究竟是关乎“正确”（Right）还是关乎“权利”（Rights）。圣经说，行公义就是做正确的事；而西方民主传统则会说我们行公义就是“尊重各人的权利”。当然，圣经所说的公义肯定包括了“权利”，但这些权利必须来自神所说的正确性。权利只是花朵，神所说的正确是根基。是什么让一个权利具有正当性？除非神这样说了。

我想这就是我们从创世记9:6所读到的经文中可以看到的。那节经文说：“**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象造的。**”谋杀是错误的、不公义的，因为人类有与生俱来、不可剥夺的价值——我们都是按着神的形象被造的。我们知道这一点，因为神这样告诉我们，神为此设立了律法，神宣告了什么是正确的权利。仅仅在第五节中，神就说了三次“我要”（英文版：” he requires it”）。所以我们可以说，在创世记9:5-6，生命权被神宣告为正确的。

在现代多元主义的世界中，这就带来了问题。西方民主传统坚持说，在多元社会中我们无法就“正确”达成一致。我有我的神、你有你的神，所以我们不要纠结于“正确”，我们就讨论权利好了，不要管什么是正确的，我们就关注花朵，不要关注根基。

就短时间来说，这样是有点果效的，只要大家都基本上赞同基督教的道德观就行。所以一直到1960年代，这种思维方式让大家相安无事。不管怎么说，花朵还是可以开一阵子的。

但这样的花能持续多久呢？如果离开了神的律法，把公义定义为给人他应得的权利和价值就成了偶像崇拜：你必须按照我配得的方式来对待我，这并不是因为神的话这样说了，而是因为我配得。你看到吗？这就成了拜偶像，因为人自己成了自己价值的定义者。

你看到合乎圣经的“公义”给现代政治带来多大的挑战吗？两个半世纪以来，美国政治文化都在宣称说公义就是给人他当得的权利和价值，现在，我们说公义就是做出正确的判断。这一定义对美国人的良心来说几乎和独裁一样：“你凭什么替我判断什么是正确的？”

这是为什么现在你很难在公开的平台上讨论什么是“对”和什么是“错”，你能使用的道德语言只能是“权利”。

这是为什么在我们现在生活的时代里，性自由、性权力比宗教自由和良心自由还要重要。根据政治左派和右派达成一致的话语，也就是公义就是给人他当得的权利，这个比赛已经结束了、结局已经定好了，因为这一对公义的定义让人没有其他选择。根据我的性取向定义我是谁、我的性别，这是我的权利，就像你根据你的宗教信仰定义你自己一样，那也是你的权利。我们还剩下什么呢？我们还剩下在公共空间里大喊大叫，看谁能得到更多的票数，看谁能得到最高法院有利于自己的判例。

换句话说，在这个异教文化里，性自由就是宗教自由。

反讽之处在于，如果你要建立一个把公义建立在权利而非正确之上的社会，最后所有的权利都会变得同等重要。然后，最终，力量决定权利。我可以使用媒体、社交网络、最高法院的多数来压倒你，让你看起来不但缺乏理性而且对公众利益构成威胁。

基督徒们必须明白这一点：当我们要定义公义的时候，神的律是最首先的，人的权利是次要的。但对神来说恰恰相反，因为神是创造者，神的出发点是他自己的价值和荣耀，因此神的律法就是为要达成神的荣耀和保护神的荣耀。

# 我们该如何“行公义”？

**第一，我们需要认识到神是公义的源头。**公义不是“宗教中立”的，公义来自耶和华。如果你读的是法学院或者政治科学，老师们可能会告诉你公义中立于宗教之外，但圣经并不是这样告诉我们的。

**第二，我们需要认识到，不同的领域要求我们做出不同的行动。**例如，对于执行已经制定的法律来说，行公义首先要求执法公平；但对立法机构来说，行公义又是另一种体现，行公义首先要求符合神的律法，也要以对待上帝形象承载者的方式来对待人。

让我举个例子。如果，假设我认为现在的移民法并不完全公义，那么“行公义”意味着什么呢？我想，在三个不同的领域意味着三件事情。首先，就顺服国家法律这个层面而言，我应当寻求公平地顺服和执行现在的法律。其次，作为一个公民和纳税人，行公义意味着我应当用我的资源去寻求改变这个法律。第三，作为一个人类，我可以透过慈善和怜悯事工、个人帮补来填补现在法律中我认为不公义的部分。

你可能注意到我最后说的是“我可以透过慈善和怜悯事工……”，为什么我说“可以”而不是说“应该”呢？如果一件事是不公义的，那就是个对错问题，我不应该说“我必须”吗？这就把我们带到我要说的第三点：

**第三，行某一个公义的责任度与我们与此事的关系亲近程度是成正比的。**你和某个不公义的情形越有关系——包括地理关系、人际关系、或者正式责任的关系——你就越有道德责任去纠正或弥补某个不公义的错误，也就是“追讨”不公义。

我们从波阿斯对待路得的故事学到这一点，我们也从保罗讲到一个人要先顾自己家里的人（提前5章）学到这一点，我们也从士师记末尾整个便雅悯支派要为没有对付他们当中的罪负责学到这一点。

如果我们两家人出去玩，我的孩子和你的孩子都饿了，你又不在，那我会感到对他们俩都负有责任。可是我同样又会觉得对自己的孩子饥饿这件事我负有更大的道德责任。

这种亲近关系是否只是一个逃避责任的借口呢？并不是，道德亲近度（道德距离）是一个在资源和能力有限情况下的度量工具。神不用受到道德亲近度的限制，因为神是无处不在和无所不能的，神所拥有的资源也是无限的。但我们并不是这样，我们受托管理有限的资源。我们常常会发现自己处在两个或更多不公义的情况当中，但是我们的资源（包括时间和精力）只允许我们投入其中一个。道德亲近度帮助回答这个问题：我该投入哪个？我对哪一个更有责任？

**第四，公平和不偏待地应用良法。**用纪格睿和凯文·德扬的话来说，“行公义”至少意味着“同等对待、公平流程、不收贿赂，没有暗箱操作，不诽谤中伤，不违背承诺，不利用他人的软弱”。每一个人都应该会同意这是道德底线。那么，这些道德要求是否也落实在你的个人生活中呢？你是否发现自己更容易对直接家庭成员不友善呢？你对你的妻子和孩子是否也持有同样的道德呢？如果没有的话，这就是不公义。你有没有和教会成员做生意的时候希望对方因为关系给你个折扣，或者为教会成员工作的时候没有那么上心？你是否在装修家里的时候雇佣过移民，然后发现其实你可以给一个很低的价格，因为对方怕你举报？以此类推，你在公共生活中又是怎样做的呢？

**第五，一个行公义的人关心有需要的人，同时也关注惩罚悖逆和不公义的情形。**我们可以在诗篇72篇那位公义的王身上学到这一点。经文说：“**他必为民中的困苦人伸冤，拯救穷乏之辈，压碎那欺压人的。**”（诗72:4）公义因此包括了压碎那欺压人的，包括了向不公义的人追讨罪恶。但公义同时也包括了为困苦人伸冤、拯救穷乏之辈、帮助无助的人。所以，公义不仅仅是伸张正义，公义也包括了对那些遭受不公义之人的关注。

想一想你现在拥有的职位吧！你的职位是什么？参议员办公室的职员？纳税人？长老？教师？父母？你因此拥有什么样的资源可以管理？你是否使用了你的职位、你可以管理的资源，不仅仅是惩罚不公义，而且也帮助了那些身受不公义之害的人？你是否保护了有需要的人？你是否留意过这样的机会？这是你的品格一部分吗？还是你找了很多的借口为自己开脱？诗篇72篇描述的是耶稣的品格。

我可能错了，不过我的感觉是很多网上呼吁公义的“键盘党”们更多地把公义看作是惩罚罪恶，而没有看成是自己可以参与的、帮助和关怀那些受不公义之害的人。而另一些人则认为要更多地实干，但不需要追讨罪恶。我认为这两边都需要从对方身上学习。

**第六，支持那些尊重人和把人看作上帝形象承载者的法律。**我们有不同的受托责任，也不是所有人都参与到立法和执法的过程中。但这一点至少意味着我们不应当支持或积极参与那些削弱对人的尊重，或者削弱社会和政府本该履行公义职责的法律和措施。回想1970年代加州首次通过“无过错离婚”法律之后，今天的政治学家透过数据分析下结论说这一法律“导致了离婚率的大幅度上升”。

例如几年之前，我所在的马里兰州给我机会就两个行政措施进行投票。这让我思考，我们究竟是在做对的事情、把人当作神形象的承载者，还是把人当作产生财富的机器。一个法律是修改马里兰州婚姻法，允许同性配偶获得婚姻证书；另一个法律是修改限制赌博的法律，把州内可以允许的彩票机数量上限从15000台提高到16500台。我对这两件都投了反对票，因为我相信这样做会削弱马里兰州的居民对上帝律法的顺服，而上帝的律法是人类公义唯一的准则。

**第七，我们要区分手段和目的，并保持灵活。**有的时候公义意味着一个公正公平的制度，例如在法庭上，公义就就意味着公平和过程正义；也有的时候公义意味着某个结果，例如废除允许堕胎的法律。就前者而言，我们在过程上就没有太多的灵活度；就后者而言，我们在过程上的灵活度就很大。这就让一些决策变得艰难。例如，如果一个法律在缓慢地改善一个不公义的情形，但是仍然允许一些不公义的事情发生，那么我该支持吗？如果有一个法律在改善种族歧视，但又在允许堕胎，我该支持吗？还是我可以允许一些不完美的改善？或者我只能接受彻底解决问题？在这些问题上，我们有没有空间？我相信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因不同的情况而异。因此……

**第八，我们需要认识到有多个未实现的公义，这常常需要我们做出妥协。**政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解决一个不公义可能会带来另一个不公义。当你想要通过一个法律去帮助残疾人的时候，你有没有意识到这个法律可能在减弱个人责任（例如，亲属的），或者在侵犯私人财产（提高税率）。当你想要造福整体的时候，很有可能需要让一些人在他的利益上妥协。

**第九，要记得，没有一个政治党派可以垄断公义。**我不是说所有的党派都同等道德，但我同样也认为，出于神的普遍恩典，我们应当认为有一些公义的原则至少在部分上、在每一个政治议题上，都成为两党主张背后的原因和动机。当然，政客们也有一些糟糕的动机，有一些彼此矛盾的想法，但是我认为假设对方的立场背后有良善公义的动机是对你有益处的。不要以为只有你才是出于公义这样想，对方同样有一些公义的考虑，他们也强调一些公义的结果。

所以，我认为寻找对方立场背后的公义原则会让你成为一个更好的政治参与者，发现了以后尝试肯定和修改你的想法以包含这一原则。我会说，在所有的政治辩论中，我都会发现双方都有合理的部分，例如在全民健保、移民管理、枪支控制等等的议题上。

不仅如此，我还认为如果你愿意批评或者纠正本党的方向和主张，你会成为一个更好的政党成员。箴言27:6说：“**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敢于批评自己政党的成员才是一个忠心的好成员。

安德鲁·沃克为此[这样写道](https://andrewtwalker.com/2016/07/advice-to-young-christian-politicos/)：

你要读那些你不同意之人所写的东西。为什么？有很多原因。首先，你可以让自己接触与你不同的世界观，这样你就可以更好地争辩。其次，有些时候你不同意的那一方其实有一些非常深思熟虑的内容可以让你参考和赞同，这会帮助你认识到你在意识形态上的对手并不是你的敌人，也不是一个可怕的人——而我们的文化常常让你那样想。第三，我要大声强调这一点：你要培养自己的同理心，你要让同理心成为你的政治本能。我们生活在一个多元的世界里，这个世界充斥着各种各样的想法。每个人坚持自己的主张都是有理由的，虽然他们并不一定意识到自己的理由是什么。所以认真地聆听你所不同意的那个人，尽可能地理解他这样说背后的原因，以及他们的过去如何塑造了他们的现在。如果你展现出你对对方的理解，你就更容易说服人。

例如，我并不同意同性婚姻，无论从道德上还是从政策上我都不能认同。但我们需要理解为什么有一些人认为立法许可同性婚姻是一个很吸引人的政策，这样我就不会忽视或者反对他们一些正确的考量。不要把与你观点不同的人看作是恶棍或蠢货，那样做对你其实毫无帮助。在这个自由并且多元的社会中，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礼仪，也是基督徒应有的优雅。

**第十，与不同观点的人合作，同时又愿意孤军奋战。**提摩太·凯勒在这一点上说的很好，他说：“基督徒为公义所付上的努力应当既包括谦卑的合作，又包括满怀敬意的反抗。”基督徒很容易成为最不谦卑的合作者，因为我们看不起所有非基督徒关于公义的想法，认为无用；基督徒也很容易惧怕抗争，因为我们知道先知性角色往往为自己招致逼迫。

但我们可以成为谦卑的合作者，与看起来不可能的盟友协作，因为我们相信普遍恩典和普遍启示的教义。罗马书2章告诉我们，神律法的功用其实刻在所有人的心里（罗2:15），而雅各书1章则说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父来的。谦卑意味着，有的时候我们的认识可能会错误，有的时候非基督徒有可能是对的。这也意味着我们应当愿意聆听。这也意味着基督徒可以与非基督徒合作、与穆斯林合作、与世俗主义者合作，有空间可以让我们追求同一目标。例如，基督徒可以与激进的女权主义者合作，来消除色情文化或者性奴隶贸易，在这一点上双方有共同目标、共同价值，尽管背后的原因可能是不一样的。

在谦卑合作的同时，我们也要准备好孤独抗争。在需要用光照进黑暗的地方，我们要愿意做先知。基督徒不总是能够推翻不公义的制度，但基督徒总要忠心地警告社会这个国家所面临的危险。基督徒要成为神在这世界中的美好见证。葛尼斯的作品就对我们很有帮助，这种先知性的见证就意味着会被贴上“基要主义者”、“保守派”、“老顽固”之类的标签，或者面临更危险的遭遇。

**十一，要怀疑自己对自己能力的评估。**作为堕落的罪人，我们很容易自以为义，我们会很快原谅自己，我们会倾向于告诉自己说“这不是我的责任”或者“我不能为此做什么”，但当我们这样说的时候，常常是出于懒惰或者自私。

**十二，祷告，为自己有一个纠正不公义或者行公义的态度而祷告。**我有一个黑人朋友，当他开车时注意到警察追停了另一位黑人开的车，并叫驾驶员下车接受检查。他就同样停下来，并且下车观察，目的是让警官知道有人在观察。

“行公义”的命令要求我的这位朋友这样做吗？可能有，可能并没有。但我知道的是他是一个爱公义的弟兄，他热切地寻求公义。我要为自己的心祷告，求主让我也有这样的姿态：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即便要付上代价或者冒风险，仍要行公义。

**十三，作为一间教会进入这些有关公义的讨论需要非常小心。**

**十四，把盼望放在神的身上。**箴言29:26告诉我们：“**求王恩的人多；定人事乃在耶和华。**”我们寻求公义，因为我们要爱人如己；我们不希望看到我们的邻舍受不公义之苦。而对公义的追求是崇高的，是值得一个人摆上一生去追求的少数几件事之一。但我们不要以为，只有我们通过了这个法律或者选出了这个人之后，世界就会平安了，公义就得到实现了。要知道，最终的公义只有圣灵的内住才会达成。人需要重生，才能进入神所赐的公义。所以，要分享福音，要盼望神做成他的工。人很容易一面说追求神的公义，另一方面并不信靠神；也很容易一面说“公义来自耶和华”，另一方面却什么都不做。我们要避免这两个错误。

# 为什么行公义那么重要？

为什么行公义那么重要呢？听起来前面说的都很理论，但行公义并不是一个学术性辩论。

**第一，作为基督徒，我们有责任行公义，因为我们要在最终的审判面前交账。**

行公义对基督徒来说很重要，因为关键的问题是作为基督徒，我们是否对此有责任。当我们有一天要站在神的审判台前，为我们的今生是否遵行了神的吩咐交账时，我们是否可以说我们顺服了所有我们应该做的责任？我们有没有应作、可以做，但是没有做的事情？这是为什么行公义对基督徒来说很重要。

思想末后的审判中，耶稣会分开绵羊和山羊，耶稣会告诉山羊说离开他去吧，因为他从来都不认识这些山羊（马太福音25:44-45）：

他们也要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体，或病了，或在监里，不伺候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当然，我们并不靠遵行所有的责任而得到进天堂的资格。但是区分真基督徒和假基督徒的方法之一，就是看他们是否分辨和乐于遵行神所吩咐的命令。

**第二，这是我们爱邻舍的方式。**

何西阿书12:6说：“**所以你当归向你的神，谨守仁爱、公平，常常等候你的神。**”

**第三，这是我们越来越像救主基督的方式。**

马太福音12:1引用了以赛亚书42:1, 3-4，以赛亚书是这样说的：“**看哪，我的仆人……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他凭真实将公理传开。他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他在地上设立公理……**”

随着基督的降临，公义最终必然来到，这是我们充满盼望的原因之一，但盼望不应当拦阻我们效法基督和追求成为基督的样式。